（上接B070版）

2.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3月27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237。
2.投票简称："恒邦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证券交易所系统投票时间：2024年4月18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4月18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4年4月18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 权 委 托 书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
本人（委托人）现持有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邦股份"）股份股，占恒邦股份股本总额的%。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理本人出席恒邦股份2023年度股东大会，并对提交该次会议审议的所有议案行使表决权，并代为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委托人对受托人的表决指示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4.00	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的议案	√			
6.00	关于董事、监事2023年度薪酬的议案	√			
7.00	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8.00	关于2024年度资金预算的议案	√			
9.00	关于与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2024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10.00	关于2024年度开展期限保值业务的议案	√			
11.00	关于公司2024年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特别说明事项：1、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多项指示。如果委托人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或者对同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多项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2、授权委托书可按以上格式自制。
委托人单位名称或姓名（签字盖章）： 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号：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署日期：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237 证券简称：恒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2
债券代码：127086 债券简称：恒邦转债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现将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23】1132号文《关于同意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的核准，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3,160.00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316,000.00万元，扣除承销费及保荐费用后实际收到的金额为313,119.34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于2023年6月16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减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律师费用、审计及验资费用和信息披露及发行手续费等与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直接相关的发行费用3,003.26万元（不含增值税）后，公司本次扣除不合税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312,996.74万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净额验证报告》(和信验字（2023）第000031号）。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2,954,239,896.90元，其中：(1)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募集资金595,940,412.67元，其中包括置换先期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103,014,700.00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尚有87.55万元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尚未置换）；(2)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940,026,108.91元；(3)支付各项募集资金发行费用1,981,132.07元；(4)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1,416,292,233.25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181,681,814.12元（不含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其中募集资金余额176,953,553.10元，专户存储累计利息扣除手续费净额4,728,261.02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监管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专人审批、专款专用，随时接受公司保荐机构的监督。

根据上述法规的要求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威海恒邦矿冶发展有限公司（原名"威海恒邦化工有限公司"）和保荐机构国泰君安已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牟平支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南大街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牟平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莱山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存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专户用途	银行账号	账户余额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牟平支行	含金多金属矿有价元素综合回收技术改造项目	37050166726000000223 5	164,004,196.99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含金多金属矿有价元素综合回收技术改造项目	15366359660019	1,066,074.84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含金多金属矿有价元素综合回收技术改造项目	378010100100931308	469,031.20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南大街支行	含金多金属矿有价元素综合回收技术改造项目	535902029610106	444,992.00
威海恒邦矿冶发展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含金多金属矿有价元素综合回收技术改造项目	376899991013000032429 3	15,550,558.65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牟平支行	补充流动资金	229948750986	41,011.91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莱山支行	补充流动资金	14660078801000001237	115,948.53
合 计				181,681,814.12

三、2023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本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312,996.74
加：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	285.66
减：已支付的发行费用增值税	163.06
募集资金余额	313,119.34
减：已支付的发行费用	198.11
减：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	10,301.47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94,002.61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41,629.22
手续费	1.33
付设备款/工程款	49,292.57
加：存款利息	474.16
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18,168.18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无变更。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3年7月7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10,301.47万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人民币87.55万元，合计使用募集资金10,389.02万元置换上述预先投入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截至2023年6月28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出具了和信专字(2023)第000441号《关于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专项鉴证报告》。截至2023年12月31日，尚有87.55万元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尚未置换。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说明

公司于2023年7月7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142,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以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的经营效益，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12个月，到期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截至2023年12月31日，前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款项尚未归还。

（五）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不适用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不适用

（七）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不适用

（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18,168.18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474.15万元，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及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不适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表：2023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27日

2023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12,996.74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3,596.65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3,596.6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止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止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可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含金多金属矿有价元素综合回收技术改造项目	否	218,996.74	218,996.74	59,594.04	59,594.04	27.21%	2024年12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补充流动资金	否	94,000.00	94,000.00	94,002.61【注1】	94,002.61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否	312,996.74	312,996.74	153,596.65	153,596.65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否									
合计		312,996.74	312,996.74	153,596.65	153,596.65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3年7月7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10,301.47万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人民币87.55万元，合计使用募集资金10,389.02万元置换上述预先投入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截至2023年6月28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出具了和信专字(2023)第000441号《关于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专项鉴证报告》。截至2023年12月31日，尚有87.55万元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尚未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3年7月7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142,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以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的经营效益，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12个月，到期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截至2023年12月31日，前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款项尚未归还。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18,168.18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474.15万元，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及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含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注1：实际投资金额大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原因为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投入导致。

证券代码：002237 证券简称：恒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7
债券代码：127086 债券简称：恒邦转债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25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现将有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为客观公允反映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2023年度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公司对合并范围内各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回收金额，并根据减值测试结果对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资产相应计提减值准备。于2023年12月31日，公司对各项资产共计提减值人民币100,889,189.76元，具体情况如下：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和总金额

经公司对截至2023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后，2023年度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100,889,189.76元，计入的报告期间为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明细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一、信用减值损失	3,908,167.53
其中：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62,145.67
其他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370,313.20
二、资产减值损失	96,981,022.23
其中：存货跌价损失	86,453,147.50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0,527,874.73
合计	100,889,189.76

二、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具体说明

（一）计提信用减值准备

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主要为应收账款坏账损失和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在资产负债表日依据公司相关会计政策规定计提减值准备。

1.对应收账款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732,116.36				2,732,116.3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20,942.88	7,161,371.57	7,500,400.91		381,913.54
合计	3,453,059.24	7,161,371.57	7,500,400.91		3,114,029.90

2.对其他应收款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3,677,448.28		618,820.86		23,058,627.4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9,639,215.59	5,300,843.29			34,940,058.88
合计	53,316,663.87	5,300,843.29	618,820.86		57,998,686.30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1.对存货计提跌价准备的情况

根据公司会计政策规定，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各明细类别进行减值测试，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库存商品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用以继续加工的存货，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本公司生产的产成品均可在公开市场（上海黄金交易所、长江有色金属网、期货合约价格等）查询其市场售价。其中：砷类产品受经济环境影响，下游客户需求量减少，2023年公司砷类产品库存量增加等因素影响，2023年公司对砷类产品计提存货跌价损失5，133.79万元；硫酸产品受2023年度市场价格下降等因素影响，2023年度公司对硫酸产品计提存货跌价损失1，856.82万元。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223,047.70	13,624,979.67		9,254,359.14		4,593,668.23
库存商品	104,636,425.84	90,877,884.20		10,778,286.79	59,599,463.90	125,136,559.35
在产品	598,452.01	611,474.31		706,460.07	7,396.60	496,070.65
在途物资	733,294.44	12,709,135.79		10,631,220.47	733,294.44	2,077,915.32
合计	106,191,219.99	117,823,473.97		31,370,326.47	60,340,153.94	132,304,213.55

2.对固定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

控股子公司栖霞市金兴矿业有限公司资产组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控股子公司栖霞市金兴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栖霞金兴"）受2021年行业事故影响，栖霞金兴所辖矿山停产、停建以配合政府对非煤矿山的安全检查。各矿区停工至今，目前各矿区井下机器设备已淹井。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中第五条"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栖霞金兴井下资产账面固定资产目前的情况满足准则中描述的出现了资产减值迹象，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按照资产账面价值全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组名称	井下资产账面值	可回收金额	减值	减值率（%）
固定资产—机器设备	10,527,874.73		10,527,874.73	100.00

三、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综上所述，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100，889，189.76元，减少2023年度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84，132，606.49元。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相关规定，遵循谨慎性、合理性原则，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能够更真实、准确地反映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

四、董事会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

董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相关规定，遵循谨慎性、合理性原则，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能够更真实、准确地反映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有助于为投资者提供可靠的会计信息。

五、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中长期利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董事会决策程序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六、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2.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3.董事会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有关事项的说明。
特此公告。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3月27日

证券代码：002237 证券简称：恒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9
债券代码：127086 债券简称：恒邦转债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取得专利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截至披露日已取得1项发明专利、7项实用新型专利，上述专利均已取得了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相关专利证书，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有效期	证书号	专利类型
1	ZL 2022 1 0811842.X	一种高汞硒制备高纯硒的方法及设备	2022年07月12日	2023年09月26日	20年	第6363920号	发明专利
2	ZL 2023 2 1318781.X	一种制样用通风橱装置	2023年06月29日	2023年09月08日	10年	第1963341O号	实用新型专利
3	ZL 2023 2 0086095.8	一种硫氢化钠酸解法反应装置	2023年01月30日	2023年09月26日	10年	第1973174号	实用新型专利
4	ZL 2023 2 0924228.4	一种硫酸于塔塔底预回酸口装置	2023年04月23日	2023年10月03日	10年	第1977672号	实用新型专利
5	ZL 2023 2 0931949.5	一种硫酸钠蒸发结晶分离装置	2023年04月24日	2023年10月20日	10年	第1986162号	实用新型专利
6	ZL 2023 2 0931945.7	一种实验室抽滤装置	2023年04月24日	2023年10月20日	10年	第1985178号	实用新型专利
7	ZL 2023 2 1610356.0	一种粗硒浇铸及烟气回收装置	2023年06月25日	2023年12月05日	10年	第2011708号	实用新型专利
8	ZL 2023 2 1610327.1	一种磨制样装置	2023年06月25日	2023年12月05日	10年	第2012113O号	实用新型专利

上述专利的取得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但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发挥公司自主知识产权优势，促进技术创新，提升公司的竞争能力。

特此公告。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7日

证券代码：002237 证券简称：恒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5
债券代码：127086 债券简称：恒邦转债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2024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25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2024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烟台恒邦集团及其关联方2024年度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的关联方包括：烟台恒邦化工原料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邦原料销售"）、烟台恒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邦科技"）、烟台恒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邦物流"）、烟台恒邦电力供应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邦电力"）、烟台恒邦化工助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邦助剂"）、烟台隆必达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隆必达"）、烟台恒邦泵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邦泵业"）、烟台美思雅装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思雅"）、烟台恒邦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邦物业"）。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4年度与上述关联方预计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6，812.00万元，2023年度与上述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为3，346.99万元。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恒邦集团及其关联方2024年度预计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在董事会审议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恒邦原料销售	采购化工原料等业务	公开公正，按市场价格定价	700.00	82.56	29.97
	小计			700.00	82.56	29.97
向关联人采购产品、商品	恒邦科技	采购配件等	公开公正，按市场价格定价	920.00	0.63	345.45
	恒邦物流	采购车辆、劳保、配件、钢材等	公开公正，按市场价格定价	3,080.00	58.98	1,603.52
	恒邦印刷	采购包装袋等业务	公开公正，按市场价格定价	0.00	0.00	0.21
	恒邦电力	采购线路等	公开公正，按市场价格定价	200.00	0.00	1.40
	恒邦助剂	采购选矿药剂等业务	公开公正，按市场价格定价	1,200.00	168.61	873.63
	隆必达	采购酒水等	公开公正，按市场价格定价	25.00	1.36	23.31
	恒邦泵业	采购泵及配件	公开公正，按市场价格定价	15.00	0.00	51.54
	小计			5,440.00	229.58	2,899.06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恒邦原料销售	销售硫酸等	公开公正，按市场价格定价	100.00	0.35	31.35
	恒邦助剂	水、汽销售、货物过磅业务等	公开公正，按市场价格定价	355.00	14.85	348.32
	小计			455.00	15.20	379.67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美思雅	装饰装修工程等	公开公正，按市场价格定价	201.00	0.00	22.39
	恒邦物业	物业费等	公开公正，按市场价格定价	16.00	4.19	15.90
	小计			217.00	4.19	38.29
合计				6,812.00	331.53	3,346.99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恒邦原料销售	采购化工原料等业务	29.97	1,200.00	0.00%	-97.50%	《关于与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2023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3）2023年3月25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小计		29.97	1,200.00	0.00%	-97.50%	
向关联人采购产品、商品	恒邦科技	采购配件等	345.45	510.00	0.01%	-32.26%	
	恒邦合金	采购钢球、澄包铜包等	51.54	350.00	0.00%	-85.27%	
	恒邦物流	采购车辆、劳保、配件、钢材等	1,603.52	2,240.00	0.03%	-28.41%	
	恒邦印刷	采购包装袋等业务	0.21	0.00	0.00%	-	
	恒邦电力	采购线路等	1.40	100.00	0.00%	-98.60%	
	恒邦助剂	采购选矿药剂等业务	873.63	1,100.00	0.01%	-20.58%	
	隆必达	采购酒水等	23.31	60	0.00%	-61.15%	
	小计		2,899.06	4,360.00	0.05%	-33.51%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恒邦原料销售	销售氨水、硫酸等	31.35	100.00	0.00%	-68.65%	
	恒邦助剂	水、汽销售、货物过磅业务等	348.32	370.00	0.01%	-5.86%	
	小计		379.67	470.00	0.01%	-19.22%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美思雅	装饰装修工程等	22.39	230.00	0.00%	-90.27%	
	恒邦物业	物业费等	15.90	20.00	0.00%	-20.50%	
	小计		38.29	250.00	0.00%	-84.68%	
合计			3,346.99	6,280.00		-46.70%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公司与关联方的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基于公司实际需求和业务开展进行的初步判断，较概实现准确预计，因此与实际发生情况存在一定的差异，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总金额低于预计总金额，公司结合实际经营情况，遵循尽量避免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减少关联交易发生的原则，从而保障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总金额低于预计总金额，系公司结合实际经营情况，遵循尽量避免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减少关联交易发生的原则，关联交易公平、公正，交易价格客观、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1.基本情况

（1）烟台恒邦化工原料销售有限公司成立于2017年11月29日，法定代表人王雄斌，注册资本人民币300万元，住所：山东省烟台市牟平区东关路461号，主要业务：危险化学品、化工原料销售。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总资产533.65万元，总负债53.89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479.76万元；2022年度实现营业收入939.10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1.70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2023年9月30日，总资产460.61万元，总负债55.25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405.35万元；2023年度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355.75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4.41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的控股子公司为烟台恒邦化工原料销售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的规定，公司与烟台恒邦化工原料销售有限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2）烟台恒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11年12月26日，法定代表人王永强，注册资本人民币1，600万元，住所：山东省烟台市牟平区东关路461号，主要业务：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矿山机械销售；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安防设备销售；安防设备制造；物联网应用服务；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电气设备销售；网络设备销售；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力设施器材销售；软件销售；移动终端设备销售；通信设备销售；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制造；矿山机械制造。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总资产3，631.52万元，总负债738.68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2，892.84万元；2022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626.95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2.86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2023年9月30日，总资产2，552.40万元，总负债947.21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1，605.20万元；2023年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497.5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1.6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的控股子公司在过去十二个月内曾为烟台恒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的规定，公司与烟台恒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3）烟台恒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2012年2月6日，法定代表人邹立宝，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万元，住所：山东省烟台市牟平区东关路461号，经营范围：为客户提供货物、仓储及相关物流代理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汽车销售；汽车配件、润滑油、金属材料、木材、煤炭、五金产品、专用机械设备、服装鞋帽、电子产品、仪器仪表、橡胶制品、塑料制品、油漆（不含危险化学品）、针纺织品、办公用品、日用百货、酒糖茶、家具、预包装食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干果、水果蔬菜、水产品、生肉、纸板、纸浆、化妆品、厨具、化肥、建筑材料的批发、零售；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机动车维修；货物、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的除外)；光伏发电、售电；光伏电站的运营和维护；普通货物道路运输（不含危险品）；汽车租赁。（不含国家限制、禁止类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